**國立政治大學112學年度 地政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**

**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（請以正楷填寫） |  | 准考證號碼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**國立政治大學存查** |
| 身分證字號或外僑證號 |  | 錄 取 別【請填寫名次】 | **□正取 第 名，已報到****□備取 第 名，已報到已遞補****□備取 第 名，已報到**  |
| 本人經由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，錄取 貴校 地政學系碩士在職 專班/學程 組，(選考：[無則免填] )，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國立政治大學申請日期：112年 月 日 |
| 錄取生簽 章 |  | 聯絡電話 | (手機) |
| (日)(夜) |
| E-mail**（為利通知必填）** |  |

※注意事項：

|  |
| --- |
| 一、**放棄錄取資格日期：** **已報到之正取生、已報到之備取生、已報到已遞補之備取生**，因特殊事由欲放棄錄取資格，請下載並填妥本聲明書並親簽後，於**112年8月31日前(遇假日則順延;郵戳為憑)掛號郵寄或親送**至「**116011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2段64號地政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辦公室收**」。信封上請註明**「放棄地政學系碩士在職專班錄取資格」**。二、以郵寄方式聲明放棄者，本校接獲錄取生聲明書後，將以e-mail或電話方式聯繫。三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慎重考慮。 |